

海油发展-信息技术品类部-有限海南分公司勘探历史数据入湖查遗补建

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GKXJ-2024-GC-1899/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投标有效性	应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5	投标有效性	报价文件签字盖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在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基础上，补充提供授权委托书；缺少签字或盖章的，可以澄清补充，补充后满足上述要求的视为合格。
6	投标有效性	报价文件格式	符合附件7：报价文件的规定；
7	投标有效性	报价有效期	报价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8	投标有效性	商务资格	1.营业执照：应答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应答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应答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应答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应答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参照附件5商务文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涉及），格式参照附件5商务文件《授权委托书》。
9	投标有效性	信誉要求	1.应答人不得是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近三年（2021年1月1日-报价截止日前）内应答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查询网站为“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3.应答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事业单位、大学除外； 4.应答人与本采购项目其他应答人不得存在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在非公开采购项目中，严禁存在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同一自然人同时持有两家公司非公开上市股份的情形。 5.应答人承诺：中国海油在职员工（不含正式派出的）未有在应答人单位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的情形。 上述1-5要求应答人应提供供应商承诺书，承诺书格式参照附件5商务文件《供应商承诺书》。 6.应答人应在应答文件中提供其公司章程或其他能够体现出资人、股东信息的法定文件，作为评标/评审时的依据，格式参照附件5商务文件《股权证明文件》。
10	投标有效性	应答人或应答人提供的第三方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被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在集团范围内进行风险提示，且在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油供应链数字化平台》中被采购冻结，进入调查程序的； 2.被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处以“取消投标资格”及以上处罚，且仍在处罚期内或处罚期满但在系统中的供应商档案中的“档案状态”为“采购冻结”、“业务状态”为“冻结”的； 3.被采购人所属单位处以“取消投标资格”及以上处罚，且仍在处罚期内或处罚期满但在系统中的供应商档案中的“业务状态”为冻结的；
11	投标有效性	成立时间要求（公开采办方式时适用）	如供应商非海油发展供应商资源库供应商，应答人成立时间应满三年（以营业执照内容为准）；
12	投标有效性	特殊说明（服务商）	1）不得将中国海油作为唯一服务客户，承诺中国海油非其唯一服务客户并提供支持性材料（海油外业绩）； 2）自有社保人数≥5人，履行社会责任，服务商须提供近三月社保证明（退休返聘人员不在自有社保人数内，大学、事业单位可不提供社保证明）； 3）实缴注册资本金不能为零，须提供注册资本缴纳证明，注册资本金缴纳证明可提供银行转账记录、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文件、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第三方网站（包括但不限于天眼查、企查查）截图、第三方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等。大学、事业单位可不提供实缴注册资本缴纳证明。
13	投标有效性	业绩要求	1）应答人在2021年1月1日-应答截止时间之内至少具有1项（单项或累计合同金额不低于80万元人民币）已完成服务的勘探开发专业相关项目的服务业绩。 2）应答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项目名称及验收证明材料。具体包括：业绩合同（至少涵盖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有签字或盖章）、能体现供货/服务范围）、合同对应的结算发票（如项目已完工，但在质保期，可不提供质保金发票）、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的发票查验截图。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 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至少提供： 1项或以上完成订单的订单页、 订单对应的结算发票、 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的发票查验截图。同一年协合同提供1项及以上订单，且订单累计金额达到要求金额的均算为1个有效业绩 4) 未提供业绩证明文件或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上述业绩要求的，视为无效业绩，将可能将影响评审结果。
14	商务评议	付款条款	服务验收合格并接到发票后 45 天内付款。签订合同后，乙方完成本项目资料登记与业务信息梳理、资料收集与分类、主数据清洗匹配、压力数据专项补建4项服务项目且验收通过后，支付第一阶段对应的合同款项； 乙方完成本项目业务数据补建和入湖数据质量提升2项服务项目且验收通过后，支付合同尾款。
15	商务评议	服务地点	海口
16	技术评议	规格型号/服务范围	应答人根据《附件2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进行应答，如有一般技术指标偏离，应答时需提供《技术偏离表》列明。
17	技术评议	关键技术参数	1.应答人需提供业务数据补建方案，包括业务数据补建的工作思路及方法。 2.应答人需提供压力数据专项补建方案，包括需求、工作内容分析、压力数据入湖流程及要求。
18	技术评议	交货期/服务期	应答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8个月内完成项目工作并提交成果。
19	技术评议	人员要求	提供技术团队成员简历（含学位证书、项目经历、工作经历等），至少符合以下要求： 1.项目经理（1人）：具有3年以上信息化项目管理和数据治理项目交付经验； 2.业务专家（1人）：具有5年以上油气田领域工作经验，有物化探、综合研究、测井、录井、油气井测试等业务相关或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经验； 3.数据工程师（2人）：石油或计算机相关专业，具有1年以上数据治理经验。
20	技术评议	售后服务/服务/作业要求	应答人应满足以下作业要求： 1.所有参与项目的人员必须签署保密协议。 2.为甲方提供的服务应为技术性质的服务。 3.按着合同要求提供相关人员服务。 未经甲方允许项目组人员的办公设备不得接入海油内网。
21	价格评议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